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 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刘剑先生主持,应到会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 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第 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公司 2025 年第三 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运营状 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股份回购注销情况,同意注册资本由389.322.772 元减少至385.887.492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现任监事职务相应解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1日